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REPORT



BANK OF GUANGZHOU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REPORT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BANK OF GUANGZHOU

2022年度

ABOUT THIS REPORT

关于本报告

报告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特别注明时间除外。

组织范围

本报告覆盖广州银行总行及各分支机构。

编制依据

本报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JR/T 0227-2021)的披露要求进行编制，参考《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报告》相关披露建议，并结合当前碳达峰目标和碳中和愿景下新的发展形势，进行披露。

数据收集

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以2022年为主，部分包括以前年度数据，主要来自本行内部文件和相关统计资料，可能会有部分数据因统计口径因素与年报数据有差异，以年报数据为准。

指代说明

为便于表达，在报告中“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广州银行”或“本行”表示。

发布形式

本报告采用网络和纸质两种形式发布。网络在线版可在本行网站查阅(网址:<http://www.gzcb.com.cn/>)

编制单位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

邮编：510623

电话：020-28302268

传真：020-28302000

邮箱：ir@gzcb.com.cn

CONTENTS

目录

01	年度概况	01
	1.1 总体概况	03
	1.2 规划与目标	05
	1.3 年度亮点	07
	1.4 关键成果与绩效	11

02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13
	2.1 董事会层面	14
	2.2 高管层层面	15
	2.3 专业部门层面	15
	2.4 专营机构层面	15

03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17
	3.1 外部政策制度	19
	3.2 内部政策制度	21

04	本行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23
	4.1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体系	25
	4.2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案例	27

05	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29
-----------	-------------------	-----------

06	环境因素对本行的影响	33
	6.1 本行环境风险和机遇	35
	6.2 本行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39

45	本行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07
	7.1 本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7.2 投融资环境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51	本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08
	8.1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8.2 本行环保措施所产生的效果	
	8.2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计算参考	

59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09
-----------	-------------------	-----------

63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10
	8.1 推出“环卫贷”模式，当选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案例	
	8.2 获评深圳市绿色金融机构，持续推进绿色支行建设	
	8.3 设立“零碳网点”，多家支行完成零碳转型	
	8.4 积极开展高碳资产碳核算及高碳行业压力测试	
	8.5 如期兑付绿色金融债券，维护绿债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8.6 共建共享粤港澳绿色金融核心圈	
	8.7 绿色金融未来展望	

75	下一步：走好绿色高质量发展之路	11
	索引表	
	读者反馈	



01

ANNUAL OVERVIEW

年度概况

- 1.1 总体概况
- 1.2 规划与目标
- 1.3 年度亮点
- 1.4 关键成果与绩效

1.1 总体概况

广州银行成立于1996年9月,自成立以来,依托中国经济腾飞的大好形势,乘广东改革开放先行先试的东风,广州银行不断深化改革、强化管理、优化服务,先后实现资产重组、跨区经营等重大跨越,各项业务持续快速发展,竞争实力显著增强。截至2022年末,全行机构总数174家,其中总行1家,分行15家(含信用卡专营机构),支行152家及信用卡分中心6家,已形成立足广州、覆盖珠三角、延伸至长三角的金融服务网络。

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全面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承上启下、继往开来的关键一年。广州银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新发展格局,坚持“建设引领绿色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银行”的战略目标,落实建设国际一流湾区任务,勇担使命、踔厉奋发,紧扣国家经济发展脉搏,优化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为粤港澳大湾区和广东经济绿色低碳转型提供坚实的金融支撑。

回顾过往,广州银行所取得的成绩离不开国家经济发展和大湾区金融改革所带来的机遇。本行持续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完善绿色金融各项举措,积极将自身发展融入国家绿色高质量发展大局之中,切实将绿色银行理念与全业务链条融合发展。本行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将“绿色发展”与金融服务的适应性和竞争力相结合,全力打造绿色银行“广银模式”;在下一个十四五战略规划时期谱写与国家发展同向同频、与时代进步共振共绿的新篇章。



1.2 规划与目标

自广州银行旗帜鲜明地提出“要建设成为引领绿色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银行”的发展愿景以来，广州银行以一流水准的绿色金融专业服务和以客户为中心的特色方案为抓手，超额达成本行绿色金融五年战略规划2021年-2022年短期目标。本行植根“绿色基因”，立足“一点两面三支柱”的绿色金融精品银行定位，全方位推进绿色金融业务开展，为下一阶段绿色金融战略目标实现提供坚实基础。

明确自身战略定位为“统筹大湾区创新驱动、特色鲜明、稳健安全绿色金融精品银行建设”这一点



牢牢把握绿色金融能力建设和绿色理念文化培育“两个关键面”

重点打造广州、深圳、南京绿色金融“三大支柱区域”，兼顾全域分区施策

发展愿景

广州银行构建成为引领绿色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银行

发展使命

以国际水准的绿色金融专业服务和特色方案赋能广州高质量发展、助力粤港澳低碳转型、提供客户负责任产品、回报股东可持续价值

核心价值观

绿色转型，持续创新，广益社会，赢在回馈

战略目标

绿色金融能力全面提升、环境和社会表现全面提升

品牌

广银绿金融·助力大湾区

目标

财务

到2025年，绿色融资规模达到1000亿元。

全面提升绿色金融能力

绿色产品和工具创新丰富适用，绿色业务实现对公、个人零售等业务全覆盖，绿色业务规模达到规划目标；气候风险识别和评估全面融入业务决策管理；绿色经营文化形成，绿色银行品牌形成市场影响力。

非财务

全面提升环境和社会表现

绿色业务占比显著提升；ESG及气候风险管理全面融入业务决策和业务管理；环境信息披露实现全面覆盖。

1.3 年度亮点

01 潜心耕耘, 绿色业务高速发展

业务规模高速增长

2022年, 全行绿色融资规模达572.07亿元, 较年初增加154亿元, 增幅比例达36.83%, 其中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358.61亿元, 较年初增加87.56亿元, 增幅达32.3%, 占全行对公表内信贷余额比重由年初15.71%增至19.48%;对公绿色客户数量231户, 绿色金融业务规模保持高水平发展。

信贷结构进一步优化

本行逐渐调整客群结构, 以中小微企业为核心进一步优化整体结构。2022年, 本行绿色信贷客户数量持续增长, 全行新增绿色信贷对公客户数61户;绿色信贷投向清洁生产、清洁能源领域占比有所上升。

持续探索创新产品

截至2022年末, 本行落地创新产品金额达63.51亿元。围绕环境治理、产业园区、清洁能源等领域持续加大产品创新力度, 成功推出“环卫贷”、“绿园贷”、“光伏贷”等多个行业细分特色融资产品, 已基本形成涵盖能效融资、清洁能源融资、环保融资等多个领域的绿色金融产品体系, 有效满足了绿色产业的金融需求。

02 绿色驱动, 落实绿色发展战略

坚持贯彻绿色金融战略规划

2022年, 广州银行深化推进绿色发展战略, 依托《广州银行“十四五”战略规划》和《广州银行绿色金融战略规划(2021-2025年)》, 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加速推进体系完善。自提出绿色金融发展战略以来, 本行主动调优结构与机制, 努力提升质量与效益, 坚持强化科技与创新, 牢固夯实管理与风控, 逐步由整合向融合迈进, 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绿色框架, 同时为实现绿色规划下一阶段中期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持续推进总分联动

根据总行制定的《广州银行绿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2022年版)》, 形成了以分类营销指引+专项产品为主的营销辅助体系, 从业务层面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构建了由总到分, 由上至下的专业化绿色金融服务体系。2022年全年共开展业务宣讲培训30场次。

向绿色银行全面转型

根据《广州银行加快构建绿色银行实施方案》, 广州银行在总行层面成立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组, 在专营机构层面, 设立惠州博罗、江门新会、中山南头三家绿色支行和惠州博罗、韶关分行营业部、佛山季华和中山南头四家零碳网点, 逐步完善绿色银行组织体系, 形成了一套更优化的绿色金融组织架构, 协同推进绿色金融工作。



03 因地制宜，“一行一策”推进差异化发展

聚焦区域产业特色

本行着眼广州、深圳、南京三大支柱区域，结合其产业特点及发展重点，积极探索区域化业务创新。于广州、深圳地区稳扎稳打支持传统优势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制造业等领域绿色转型升级。于南京地区，在做好传统产业绿色化转型升级金融服务的基础上，根据江苏省产业政策导向，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金融资源向低碳项目、绿色项目倾斜，提供绿色金融特色服务。在联动方面，开展广州和南京两地绿色项目的银团贷款，紧抓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发展契机，聚焦绿色金融联动发展。截至2022年末，广州地区、深圳地区、南京地区对公绿色信贷余额占全行对公绿色信贷比重达64.11%。

04 凝聚合力，擘画高质量发展蓝图

培育绿色发展理念

结合“双碳”目标与本行“十四五”规划中绿色经营的相关指引，本行将绿色发展、绿色文化理念融入办公与业务开展的每一个方面，积极提倡绿色金融纵深发展。在绿色办公的基础上，通过推行绿色采购和制定绿色建筑评估标准等举措，从源头上积极践行低碳环保。

组建绿色人才队伍

培育绿色金融专兼职人员40名，从业务实践角度提升人员绿色金融业务能力，实行绿色金融客户经理名单制管理，建立培训考评机制、专业技术培训等一系列培养机制，同时进一步加大复合型人才培养引进力度，提升本行绿色金融业务团队的服务水平。

切实参与湾区建设

本行紧跟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始终不渝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决策部署，不断完善绿色金融产品体系和服务模式，全方位、多途径满足各级政府及企业的绿色金融需求。作为参与大湾区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工作的13家法人银行机构之一，根据信息披露试点的政策要求，于多个公共平台发布2020年、2021年广州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向社会公众和投资者展示本行落实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理念。

1.3 关键成果与绩效

绿色金融业务

指标	单位	2022年	2021年
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358.61	271.04
其中:绿色信贷余额占比	%	19.48	15.71
较年初增加额	亿元	87.56	101.27
较年初增幅	%	32.30	59.65
对公绿色客户数量	户	231	170
绿色债券存量规模	亿元	0.00 ¹	50.00
绿色票据业务余额	亿元	40.23	18.80
绿色表内投资余额	亿元	133.21	117.89
零售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40.03	10.34

自然资源消耗

环境指标	单位	2022年	
直接自然资源消耗	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耗的油量	升	94,300.41
	自有采暖(制冷)设备所消耗的天然气	立方米	25,546.00
	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	万吨	11.52
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	兆瓦时	12,702.17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	吨	66.64
	购买的热力	百万千焦	4,310.32

注:本行正在建立相应数据统计及质量管理机制,在数据具备准确、可比之前仅披露本报告期数据

碳足迹

指标	单位	2022年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范围1)	万吨二氧化碳	0.03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范围2)	万吨二氧化碳	0.72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范围1+2)	万吨二氧化碳	0.75
员工通勤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范围3)	万吨二氧化碳	0.36
对公贷款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范围3)	万吨二氧化碳	1,604.17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范围1+2+3)	万吨二氧化碳	1605.28

注1:本行正在建立相应数据统计及质量管理机制,在数据具备准确、可比之前仅披露本报告期数据

注2:因四舍五入的原因,总计与分项合计存在不等的情况

¹广州银行2019年首单绿色金融债券已到期,拟于2023年发行新一期绿色债券

02

GOVERNANCE STRUC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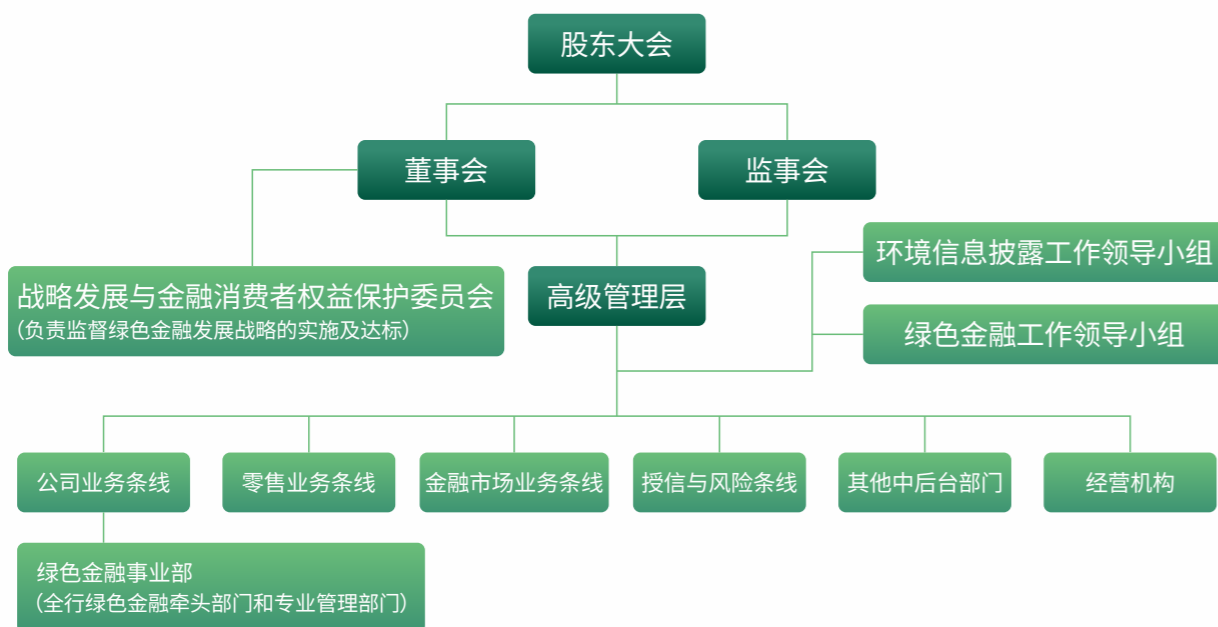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 2.1 董事会层面
- 2.2 高管层层面
- 2.3 专业部门层面
- 2.4 专营机构层面

为提升本行对环境社会风险的管控力度,积极应对影响日益广泛的气候风险,本行充分借鉴国内外先进实践做法,在考虑本行发展基础的情况下,将绿色与可持续发展纳入公司治理,深化构建了全面的环境相关组织架构。

2.1 董事会层面

董事会组织架构



董事会作为本行经营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在全行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坚定不移地推动全面绿色发展。于2021年制定了绿色金融战略规划——《广州银行绿色金融战略规划(2021-2025年)》,负责绿色金融管理架构的搭建和绿色发展战略目标的制定等内容。董事会每年审议高级管理层提交的绿色信贷发展情况报告,全面监督、评估本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并审批下一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方案。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监督本行绿色金融战略完成情况。

2.2 高管层层面

高管层负责制定全行绿色金融发展目标、工作计划,并确保目标完成。广州银行在高级管理层成立了专门的绿色金融工作小组和环境信息披露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和副组长由董事长、行长分别担任,相关部门为组员,在组长和副组长的组织下开展绿色金融相关工作。

2.3 专业部门层面

作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的法人银行,广州银行率先成立绿色金融事业部,根据业务流程将绿色信贷业务嵌入各职责部门。绿色金融事业部作为总行一级管理部门,统筹绿色金融业务发展,负责研究和推动全行绿色金融政策,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的产品研发、营销推动,绿色信贷业务认定、分类、培训及数据统计等业务管理工作。同时就专业领域内重大绿色信贷问题,制定应对措施,并及时地向高级管理层汇报。绿色金融事业部内设市场营销中心、环境信息与产品中心和综合事务管理室三个部室。

公司业务、授信审批、风险管理、金融市场、法律事务等相关业务部门在各自工作职责范围内按照本行战略方向推动绿色业务落到实处,并就相关重要事项和信息及时与牵头部门(绿色金融事业部)沟通。在全行统一的风险偏好和政策资产配置策略大前提下,差异化、精准化、动态化地开展绿色金融业务。

2.4 专营机构层面

为更好服务绿色产业发展,支持绿色项目落地,相继设立惠州博罗、江门新会、中山南头三家绿色支行和惠州博罗、韶关分行营业部、佛山季华和中山南头四家零碳网点,通过积极建设特色化经营机构,逐步完善绿色银行组织体系,以点带面实现绿色金融全面发展。

03

ENVIRONMENTAL-RELATED POLICIES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3.1 外部政策制度

3.2 内部政策制度

3.1 外部政策制度

201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明确提出了要建立绿色金融体系。2016年,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三大功能”“五大支柱”的绿色金融发展政策思路,开启了中国绿色金融的新篇章。近几年,政府、监管机构陆续出台支持性政策并积极开展绿色金融实践探索。2022年,绿色金融监管支持政策如《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碳金融产品》等重要文件密集出台。同时,碳核算和环境信息披露要求持续强化,碳减排支持工具和专项再贷款等政策工具延续实施,多管齐下推动了绿色金融实践发展,也进一步夯实了我国绿色金融的发展基础。

广东省作为全国六省(区)九地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之一,自2017年经国务院批准印发《广东省广州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总体方案》以来,陆续出台符合地方实际的细化政策文件二十余份,逐步完善和优化了广东省绿色金融政策框架,形成了一套明确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并针对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绿色金融专营机构,完善绿色金融组织架构、制度体系、推进环境信息披露等内容提出了一系列具体要求。

国家出台主要绿色金融相关政策

- 2015 9月《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
- 2016 8月《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
- 2020 5月《关于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银发〔2020〕95号)
- 2021 2月《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
- 10月《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 10月《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 2022 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 12月《关于进一步完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实施方案(2023—2025年)》(发改环资〔2022〕1885号)

广东省出台主要绿色金融相关政策

- 2021 8月《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
- 11月《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
- 11月《关于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银发〔2020〕95号)
- 12月《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
- 2021 6月《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 7月《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广州银行以上述政策为指导,在体系建设、创新产品、防范风险等方面不断发力,深入推进绿色金融发展实践,以金融力量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01 落实国家战略,推动全面绿色转型

绿色金融是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力量,也是金融业服务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的重点抓手之一。本行积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七部委《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银发〔2016〕228号)等文件精神,全面推进绿色银行转型。总行以绿色金融战略规划为指导,明确建设绿色银行的战略定位和“十四五”期间发展绿色金融的总体思路。于体系方面制定绿色信贷业务营销指引并建立绿色信贷营销白名单制度;在风险防控方面将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嵌入信贷业务全流程,积极防范绿色环保相关金融风险;从业务角度大力发展绿色信贷、绿金产品、绿色债券等融资服务,切实推进以绿色运营为主导的全面转变。

02 锚定绿色发展,打造“湾区”示范样板

2020年,《关于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关于贯彻落实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意见的实施方案》、《关于贯彻落实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意见的行动方案》等政策和措施相继出台,广州银行作为一家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地方法人银行,始终把自身发展融入到服务国家战略和地区重大部署的大局中。本行积极响应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号召,进一步提升本行在大湾区的综合服务能级,于2022年获批与香港大新银行合作开展的南/北向通业务,深度促进两岸互联互通。同时本行作为参与大湾区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工作的13家法人银行机构之一,积极响应粤港澳大湾区环境信息披露倡议,定期编制信息披露报告,逐步走向信息披露常态化、规范化和透明化,为大湾区金融机构实现碳中和贡献力量。

03 创新金融工具, 建立多元化服务体系

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 主动探索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 满足区域绿色发展的金融服务需求。本行逐步完善“广银绿金融”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在碳中和、城市环境整治、危废物处理处置、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节能建筑等不同的细分行业领域, 构建了多款特色绿色金融产品。2022年, 本行开展了碳减排支持工具前期摸排工作, 对符合标准的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碳减排技术等重点领域贷款业务进行全面梳理, 提前布局做好低碳绿色项目提供金融服务支持。

3.2 内部政策制度

广州银行秉持“成为引领绿色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绿色银行”的发展理念, 遵循本行“十四五”规划和绿色金融五年战略规划, 不断完善绿色金融相关政策制度。印发《广州银行2021年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暨2022年绿色金融发展方案》、《广州银行绿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2022年版)》、《广州银行新能源汽车行业营销指引》等指导文件, 陆续出台绿色信贷相关制度文件共29项。绿色金融制度形成了涵盖战略规划、年度发展方案、细分领域营销指引、风险管理、考核管理、资金定价、激励政策等多维度的框架体系。将绿色金融贯穿于金融服务、运营管理等各环节, 保障绿色金融发展、绿色银行建设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 广州银行环境相关重要政策制度一览表

名称	文号	文件主要内容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信贷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18)281号	建立绿色信贷业务体系, 明确绿色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及各部门职责
关于印发《“广银绿金融”专项支持》的通知	广银发(2018)386号	从FTP定价支持、激励支持、单列风险管理指标、差异化绩效考核等方面, 对绿色信贷予以支持, 提升经营机构绿色营销的积极性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广银发(2019)178号	规范总行绿色金融债券立项、募集资金、信息披露方面管理等程序, 确保资金投向绿色项目并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碳排放权抵押融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19)193号	将“碳排放权抵押融资”信贷产品标准化, 促进本行在碳金融业务领域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项目添加标识操作指引(修订)》的通知	广银发(2020)54号	规范添加绿色业务标识的操作, 将标识嵌入绿色信贷全流程管理, 确保绿色信贷识别准确, 夯实绿色信贷统计数据基础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信贷业务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广银发(2020)610号	根据客户面临的潜在环境和社会风险程度, 将客户分类并实行差异化管理, 将环境和社会风险将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嵌入信贷业务全流程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加快构建绿色银行实施方案》的通知	广银发(2021)274号	提出加快构建绿色银行建设的实施方案, 包括指导原则、保障机制、主要任务、工作内容及相应工作安排等方面
关于印发《“广银绿金融”专项行动支持方案(2021年版)》的通知	广银发(2021)422号	修订完善原专项行动支持方案相关内容, 以落实国家及行里新的政策、方针, 有效服务实体经济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金融战略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广银发(2022)53号	制定了本行2021-2025年绿色金融战略规划, 明确本行绿色金融战略目标、发展思路、重点任务等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绿色金融业务营销指引(2022年版)》的通知	广银发(2022)147号	对营销指引进行修订完善, 进一步推进本行绿色金融体系建设, 打造绿色品牌, 精准营销符合国家政策指导、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规范、可持续发展的客户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新能源汽车行业营销指引》的通知	广银发(2022)257号	编制针对新能源汽车行业业务的营销指引, 使各分行能更加精准、定向地营销, 加速推动本行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关于印发《广州银行2021年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暨2022年绿色金融发展方案》的通知	广银发(2022)267号	总结2020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 并在此基础上提出2021年的发展方案, 包括目标、重要措施等

04

PRODUCTS & SERVICE INNOVATION

本行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 4.1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体系
- 4.2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案例

4.1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体系

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创新产品”

本行在传统绿色信贷和新型融资产品方面不断创新,为精准对接企业细分领域的绿色融资需求,推出了围绕“土”、“水”、“气”、“林”、“碳”等热点领域的绿色金融产品体系,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绿色金融服务,满足客户多层次的融资需求。

绿色金融

优土贷

- ▶ 绿色主题融资,专享利率优惠!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节能贷

- ▶ 助力节能减排,共筑绿色家园!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净水贷

- ▶ 助力污水处理,守护碧水蓝天!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林权贷

- ▶ 盘活林权资产,助力乡村振兴!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碳排贷

- ▶ 盘活碳资产,助力碳中和!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特许经营权质押贷

- ▶ 助力城市基础设施,创新发展新模式!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环卫贷

- ▶ 改善城市环境,提升生活品质!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绿园贷

- ▶ 助力绿色农业,“园”满乡村振兴!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绿色制造贷

- ▶ 支持绿色生产流程,提升制造业竞争力!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固废贷

- ▶ 助力固废处理,实现资源循环利用!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绿色金融

光伏贷

- ▶ 助力清洁能源,助力绿色能源发展!
- ▶ 贷款期限最长可达3年。
- ▶ 绿色审批流程,放款效率提升50%。

4.2 绿色金融创新产品案例

广州银行自2018年以来持续加大对绿色创新产品的服务落地工作,在总分行联动共同努力下,各创新产品接连落地,助力传统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升级、促进低碳环保行业发展。截至2022年末,本行落地绿色创新产品的金额达63.51亿元。

争当绿色金融先行者,探索绿色金融“新实践”

1 案例一：“固废贷”项目,助力退役动力电池“变废为宝”

某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在当地建设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回收利用项目时,由于成立时间较短,融资较困难。广州银行在收到客户融资诉求后立即以专项产品“固废贷”进行切入,在方案设计阶段进行深度优化,总行绿金部门安排专员深度参与,保障业务流程顺利进行,成功为该客户发放长期贷款6800万元。不仅有效缓解企业的燃眉之急,也为退役动力电池“变废为宝”和新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贡献了“广银”金融力量。



2 案例二：发布绿色低碳主题信用卡,助力绿色金融发展

为助力绿色金融发展,鼓励绿色消费,为低碳发展赋能,广州银行携手中国银联及广汽集团旗下创新移动出行平台如祺出行,三方联合打造推出绿色低碳主题信用卡—如祺出行联名卡。该卡是广州银行针对支持环保、追求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的年轻客群推出的创新产品,从用户绿色消费场景入手为持卡人精心打造丰富的绿色权益。





05

ENVIRONMENTAL RISK & MANAGEMENT PROCESS

本行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近年来,本行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追求经济效益与环境社会责任并重,高度重视业务中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建立《广州银行信贷业务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试行)》,实现对信贷业务环境社会风险的分类管理和全流程管理。

分类管理

按照法人客户所属行业以及自身环境和社会行为表现不同,将存量客户和新客户划分为A、B、C三类,针对不同类别的客户实行差异化的管理措施。

全流程管理

将环境和社会风险识别、评估、管理嵌入客户评级、客户分类、尽职调查、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资金拨付、贷后管理等信贷业务各环节,有效落实各环节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要求,严格实施全流程管控。截至2022年末,本行对公绿色信贷不良率为0.01%，“两高一剩”行业贷款逐步压缩,整体信贷资产质量持续向好。



尽职调查

- ◆ 制定环境和社会风险尽职调查清单及评估标准,动态评估、精准分类,相关结果作为客户评级、信贷准入、管理和退出的重要依据
- ◆ 对存在较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客户,实行名单制管理,并采取风险缓释措施

合同管理

- ◆ 合同中添加督促客户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条款,有效防范风险
- ◆ 对于A、B类客户,要求签署环境和社会风险责任承诺书

贷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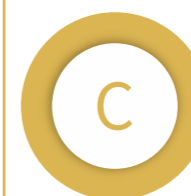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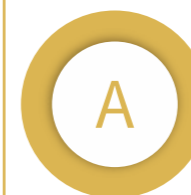
- ◆ 采用日常跟踪监控+定期监测的方式开展贷后环境社会风险监控
- ◆ 结合环保政策、行业政策的变动和观察,对涉及行业客户开展潜在风险排查

审查审批

- ◆ 根据环境和社会风险审查清单逐一审查并出具意见
- ◆ 对不同类别的客户,在授用信额度、贷款定价、担保方式等方面予以差异化授信
- ◆ 实行“环保一票否决制”

资金拨付

- ◆ 将客户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状况嵌入出账审核、资金拨付流程



06

ENVIRONMENTAL IMPACTS

环境因素对本行的影响

- 6.1 本行环境风险和机遇
- 6.2 本行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6.1 本行环境风险和机遇

01 环境风险和机遇的识别、分析及应对

中国银监会印发的《绿色信贷指引》(银监发[2012]4号)中明确银行业金融机构面临的环境风险是指:其客户及其重要关联方在建设、生产、经营活动中可能给环境带来的危害及相关风险,包括与耗能、污染、土地、生态保护、气候变化等有关的环境问题。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将环境与气候变化风险带来的金融风险分为物理风险与转型风险两类。其中,物理风险包括环境和气候变化导致的极端气候事件(例如台风、洪水、干旱、极端高温天气和森林火灾等)和长期的环境和气候变化(如海平面上升、长期酷热、能源枯竭等);转型风险主要是在向低碳经济转型过程中,政策和法律、技术、市场情绪、声誉等发生变化导致的金融风险。上述风险可通过影响组织机构的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以及资本和融资等多个方面进而对其财务产生影响。在此情形下,一些组织机构会通过提高资源使用效率、节约成本,同时开发支持绿色发展的新产品和新服务,以及提高供应链对气候变化的适应力等方式提升竞争力,把握可持续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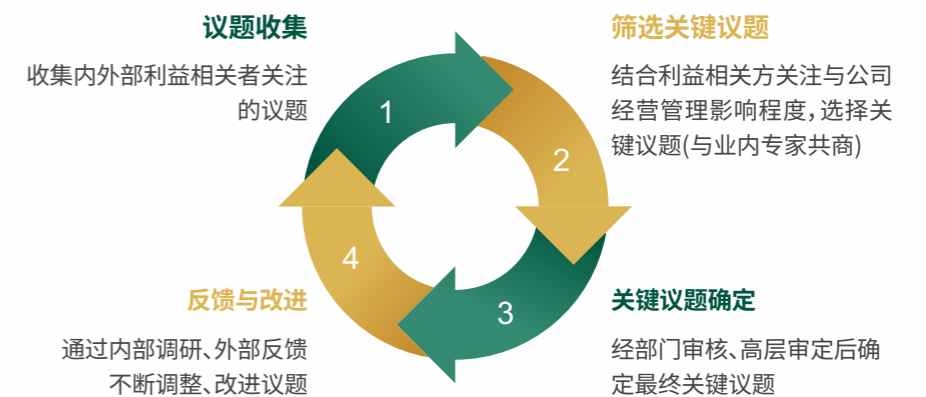
各行业、地区和组织机构面临的环境和气候相关风险的程度、类型及影响却有所不同,广州银行基于自身投资行业分布²及业务辐射范围,识别出面临的主要环境和气候相关风险,明确其对自身财务及战略规划的影响。

信贷主要投向 ²	主要环境问题	主要风险类型	影响时间范畴
房地产业	洪水灾害(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	短期
建筑业	洪水灾害(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	短期
制造业	耗能、污染、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转型风险	中长期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土地、生态保护、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转型风险	中长期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耗能、气候变化	转型风险	中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耗能、污染、气候变化	转型风险	中期
农、林、牧、渔业	污染、土地、生态破坏、气候变化	转型风险	中长期
住宿和餐饮业	耗能、污染	转型风险	中期
金融业	气候变化	物理风险;转型风险	长期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水资源约束	转型风险	中长期

在识别出环境与气候相关风险的同时,本行深刻意识到气候变化和绿色产业相关的金融服务将给自身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和竞争力。针对识别出的环境与气候变化风险和机遇,根据内部政策指引和外部市场需求,本行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包括建立完善绿色金融战略及公司治理机制、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加强环境风险管理、提升自身环境表现和参与区域交流合作等方面。

02 利益相关方关键环境议题评估

广州银行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JR/T 0227-2021)相关要求,按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准则的重大性、包容性、永续性和完整性四大原则,结合利益相关方关注与对银行经营管理的影响,识别确定了具有实质性影响的环境议题。



关键环境议题识别确定过程

²截至2022年末,广州银行对公贷款主要集中在房地产业,建筑业,制造业、水利、交通运输、仓储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行业。

①议题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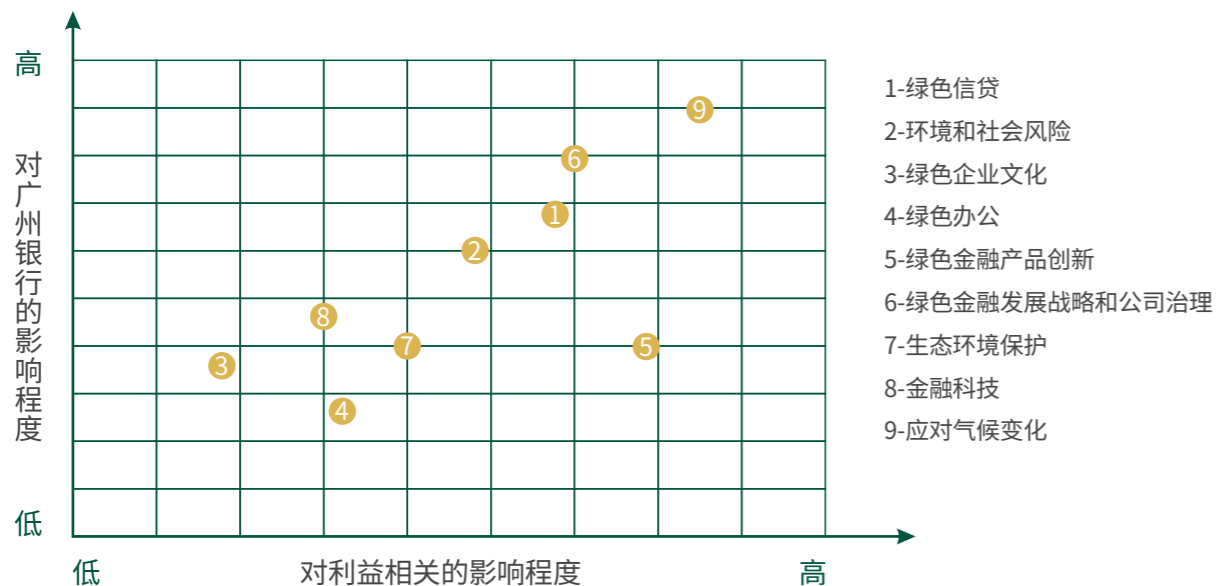
关注利益相关方的诉求。通过社区访谈、定期报告、实地调研、网络沟通等多种方式，倾听利益相关方意见，收集其关注的议题，并参考国际标准化组织社会责任国际指南ISO26000、TCFD《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建议报告》等各类非政府组织的环境与社会责任倡议与标准，选择议题。

②筛选关键议题

综合评估各利益相关方的关注与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程度，选择与行内战略、风险、机遇相关的重大环境相关议题，确定每个议题的时间跨度、影响范围，确保议题的准确性，并在评估过程中与相关领域专家商讨。

③关键议题确定

筛选出的关键议题，经本行相关部门审核、高层审定后得以确定。



广州银行关键环境议题矩阵图

④反馈与改进

本行将关键议题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相对照，制定应对措施，并通过多渠道主动披露，积极回应利益相关方需求。在此基础上，本行收集内外部反馈的意见，结合实际情况不断调整、改进议题，实现“收集—听取—调整”的闭循环，持续完善本行环境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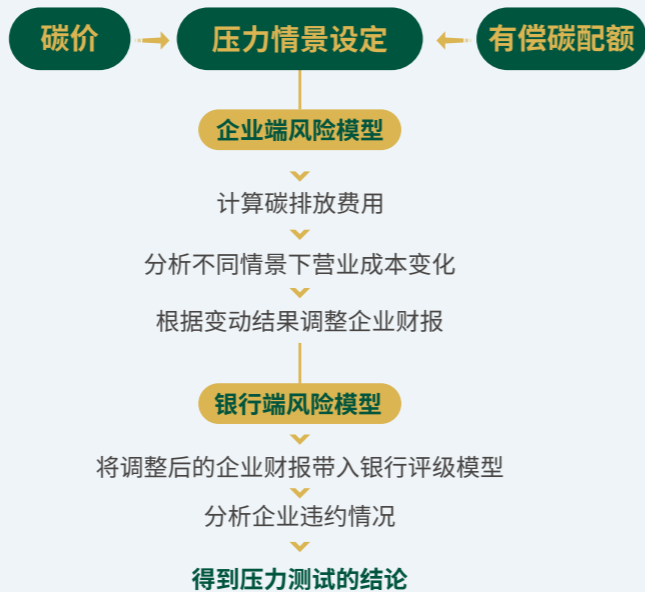
利益相关方	关键议题	对应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沟通渠道	
政府 监管机构	1-绿色信贷 5-绿色金融产品创新 6-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和公司治理 7-生态环境保护 9-应对气候变化	6. 清洁饮水与卫生设施 7. 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9. 产生创新和基础设施 12. 负责任的消费和生产	13. 气候行动 14. 水下生物 15. 陆地生物 16. 和平正义与强大机构	不定期：检查、公文、会议、电话、电邮
股东 债权人	2-环境和社会风险 6-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和公司治理 8-金融科技	12. 负责任的消费和生产 16. 和平正义与强大机构		定期：股东大会、年报、半年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管理层 及员工	1-绿色信贷 2-环境和社会风险 3-绿色企业文化 4-绿色办公 5-绿色金融产品创新 8-金融科技	7. 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11. 可持续城市和社区 12. 负责任的消费和生产		定期：内部会议、工作纪要与总结 不定期：员工交流分享座谈会、讲座教育、问卷调查
客户 消费者	1-绿色信贷 2-环境和社会风险 3-绿色企业文化 5-绿色金融产品创新	7. 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11. 可持续城市和社区 12. 负责任的消费和生产		定期：年报、半年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不定期：电话访谈、现场调研
周围社区	3-绿色企业文化 7-生态环境保护 9-应对气候变化	6. 清洁饮水与卫生设施 7. 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9. 产生创新和基础设施 11. 可持续城市和社区	13. 气候行动 14. 水下生物 15. 陆地生物	不定期：举办环保公益活动，进行环保知识宣传
媒体、 合作伙伴	1-绿色信贷 2-环境和社会风险 3-绿色企业文化 7-生态环境保护 9-应对气候变化	6. 清洁饮水与卫生设施 7. 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9. 产生创新和基础设施 11. 可持续城市和社区	12. 负责任的消费和生产 13. 气候行动	不定期：新闻通稿、宣传片、宣传册

6.2 本行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随着全球气候与环境风险的日益显现，金融机构需要尽快对风险进行识别并建立相应的风险管理机制。由于气候风险具有长期性、全局性、结构性等特征，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可以通过前瞻性分析帮助银行对高碳行业信贷业务面临的环境和气候风险进行预判，从而指导银行采取科学的缓释措施应对环境和气候风险。本行积极响应《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在2021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中，本行对造纸、计算机、通信及电子设备、电力和钢铁行业首次开展了以碳价和碳配额变化为冲击因素的转型风险压力测试。2021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的压力测试结果表明，本行贷款组合所面临的风险因素均处在可控范围内。为进一步衡量本行信贷业务面临的气候风险敞口，2022年本行继续对全部高碳排放行业企业开展环境风险压力测试。

压力测试方法学

本次压力测试以2021年末作为基期，测试期限为9年，测试基于静态的银行资产负债结构（即测试期间银行资产负债保持不变），企业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科目除受环保成本冲击影响的科目外，其他科目均与2021年末保持一致，按照企业端风险传导和银行端风险传导两条路径，将碳排放成本从企业的营业成本端传导至本行的不良贷款率及资本充足率等核心经营指标。压力测试的整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压力测试开展情况

选定行业和样本

广州银行选择高碳排放行业（国家八大高碳排放行业），特别对行业中纳入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2021年度碳排放管控名单中的企业（以下简称“企业”）开展敏感性压力测试（以下简称“压力测试”）。截至2021年末³，本行八大行业中控排企业信贷余额为9.55亿元，其中造纸6.50亿元，水泥2.85亿元，钢铁0.20亿元，不涉及建材、有色、石化、化工、航空行业。

压力情景和关键假设

压力情景

设置轻度、中度和重度三种压力情景，主要参考国内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碳价变动情况和央行与监管机构绿色金融网络（NGFS）的碳价情景。

碳价上升，碳配额逐年降低情景下，本行高碳排放行业授信企业财务表现受影响的程度以及违约风险的变化。

压力因素

关键假设

- 假设高碳排放行业2021年至2030年均不减产；
- 假定高碳排放行业对上游、下游均不具备议价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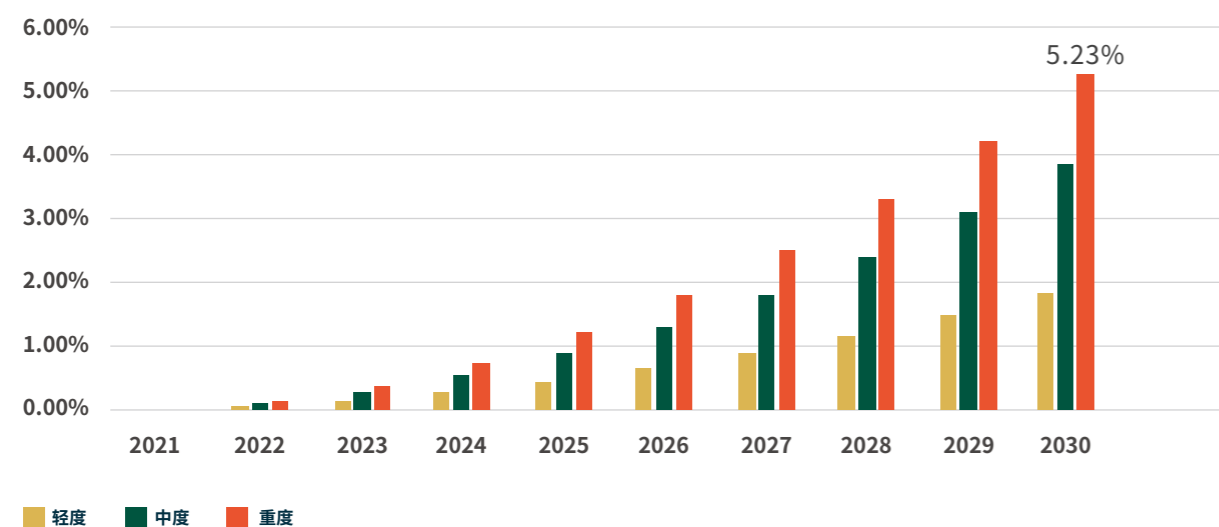
³本次压力测试以2021年末作为基期。

压力测试方法学

企业财务变化

相较于基准情景，本行涉及的造纸、水泥和钢铁行业客户在不同压力情景下，总营业成本逐年上升，当碳价上升到最大幅度、碳配额约束力最强的情景下，成本较基准情景平均上涨5.23%，净利润下降幅度平均为40.51%，利息保障倍数平均下降1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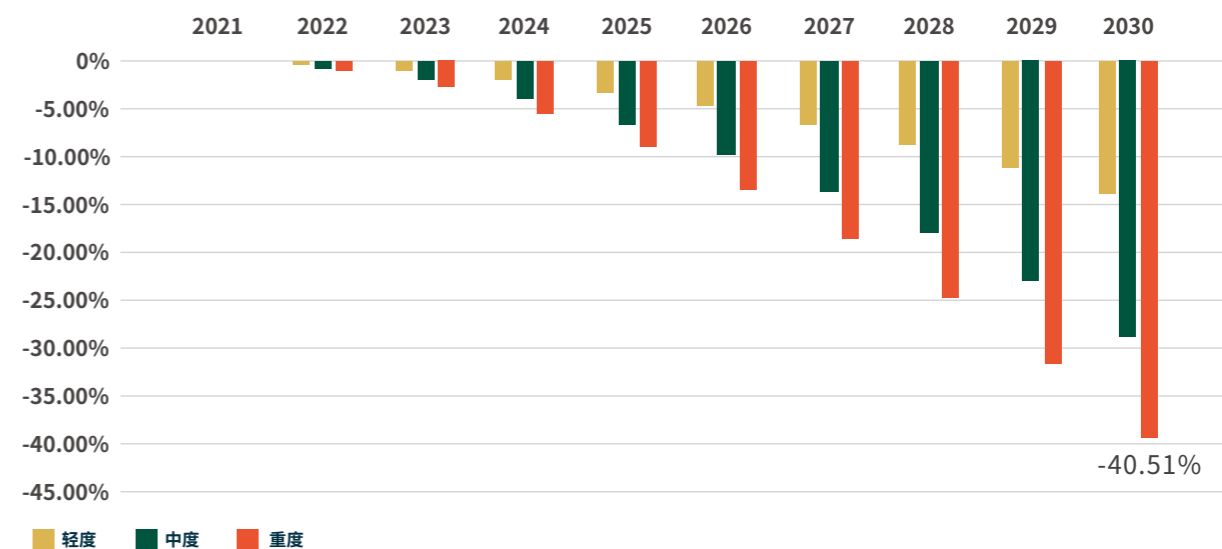
营业支出变化率



不同压力情景下，包含碳价的营业成本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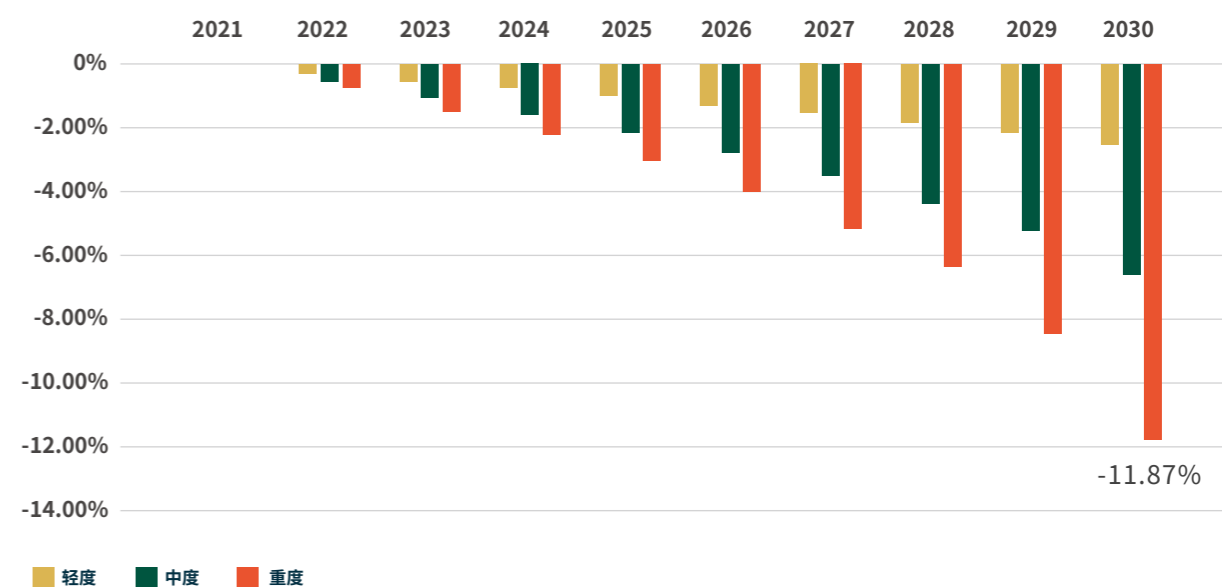
⁴不同压力情景下营业成本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各企业营业成本变化率的加权平均值

净利润变化率



不同压力情景下，净利润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⁵(%)

利息保障倍数



不同压力情景下，利息保障倍数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⁶(%)

⁵不同压力情景下净利润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各企业净利润变化率的加权平均值

⁶不同压力情景下利息保障倍数相对于基准情景的变化是各企业利息保障倍数变化率的加权平均值

● 企业违约情况

根据压力测试结果,本行涉及的造纸、水泥和钢铁行业客户盈利指标和偿债指标在一定程度上均会受到碳成本的冲击,还款能力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导致部分企业信用评级相应下迁,但是在不同情景压力测试下均不会成为违约客户,均处于风险整体可控范围。

● 企业评级变化

测试结果显示,碳成本上升对不同行业测试企业经济效益指标的影响程度不同,相较于其他行业而言,钢铁行业某客户受影响程度最大,导致其在本行内部的信用评级从A下调至BBB甚至BB,评级浮动较大,会给本行资产带来一定的信用风险。

◆ 压力情景下,钢铁行业某客户内部评级调整情况

年份 \ 情景	轻度	中度	重度
2021	A	A	A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BBB	BB	BB
2027			
2028			
2029			
2030			

总体而言,本行属于八大高碳排放行业的贷款占全部贷款比重不高,本次压力测试工作所覆盖的企业所面临的和碳价相关因素的风险处在可控范围内。未来本行将持续关注相关因素的长期趋势和对本行客户造成的潜在影响,将加强气候风险管理,制定合理有效的管理办法与应对行动。本行将充分运用压力测试结果,加强对相关行业的信贷管理工作,及时做好风险预警提示。未来,本行计划逐步开展其他高碳行业气候转型风险压力测试。

07

INVESTMENT AND FINANCING ACTIVITIES

本行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7.1 本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7.2 投融资环境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7.1 本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对公信贷支持行业

2022年本行对公信贷⁷主要投放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行业。

对公信贷碳排放量

广州银行委托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对全行2022年度对公信贷的碳排放进行核算。结果显示,对公信贷业务产生的碳排放量主要集中在在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行业。

◆ 广州银行2022年各行业对公信贷碳排放量

行业类别	行业贷款排放量(万吨)	占比
A农、林、牧、渔业	2.96	0.18%
B采矿业	0.65	0.04%
C制造业	284.47	17.73%
D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70.10	60.47%
E建筑业	21.93	1.37%
F批发和零售业	9.10	0.57%
G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8.47	13.62%
H住宿和餐饮业	1.36	0.08%
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8	0.10%
J金融业	0.68	0.04%
K房地产业	19.68	1.23%
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79	3.79%
M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6	0.07%
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52	0.59%
O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50	0.03%
P教育	0.20	0.01%
Q卫生和社会工作	0.16	0.01%
R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76	0.05%
总计	1604.1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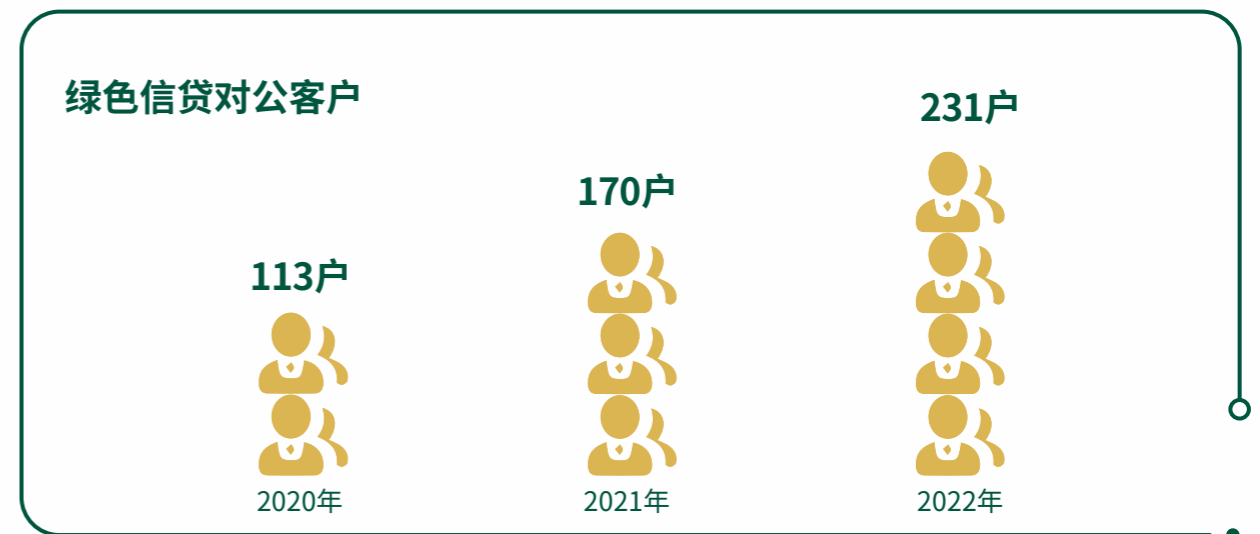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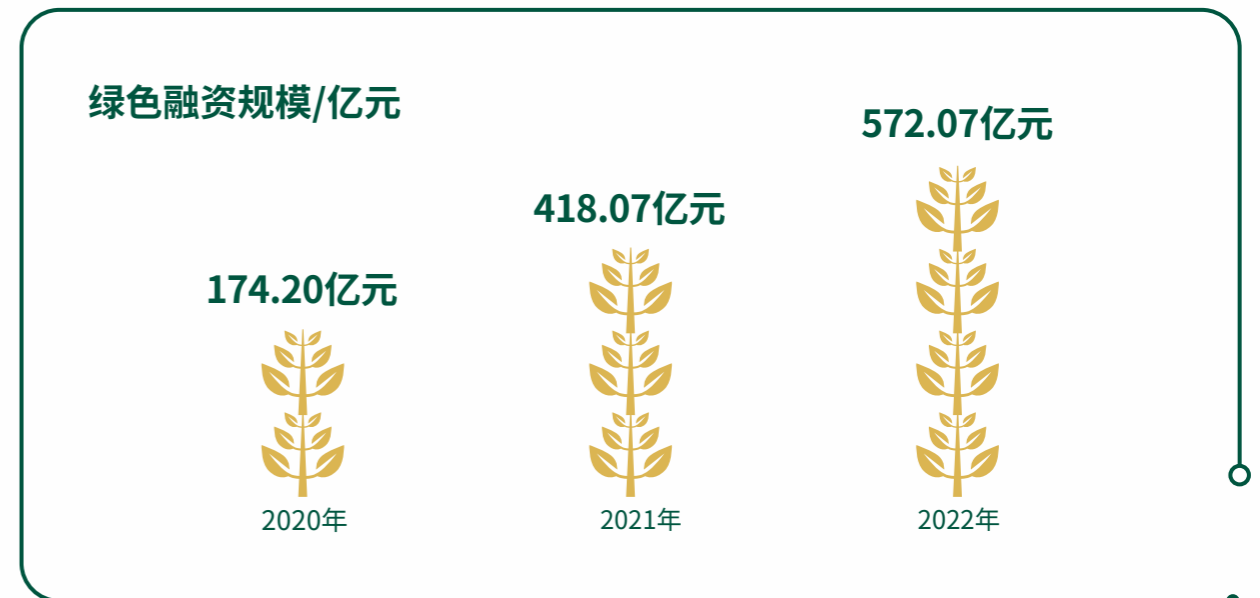
注: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参考中国人民银行2021年8月下发给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的《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对于贷款企业/项目数据无法提供的客户,则根据企业/项目投入量/产出进行测算;上述核算结果仅反映报告期内情况。

⁷对公信贷月均投资额

绿色融资规模持续高速增长

近年来,本行积极响应政府号召,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助力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在发展绿色信贷支持绿色发展和实体经济方面取得出色成绩。从2020年至2022年末,全行绿色融资余额逐年快速上涨,分别为174.20亿元、418.07亿元、572.07亿元;较当年年初增长比率分别为61.94%、139.99%、36.84%。全行对公绿色信贷客户增至231户,客户数量保持快速增长。

◆ 绿色融资规模及客户数量均呈逐年上升趋势



2022年全行绿色融资余额572.07亿元,其中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358.61亿元、绿色表内投资余额133.21亿元、绿色票据业务余额40.23亿元、零售绿色信贷余额40.03亿元。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较年初增加87.56亿元,增幅达32.30%;占全行对公表内信贷余额比重由年初15.71%增至19.48%。全行对公绿色信贷客户231户,较年初增加61户,增幅达35.88%。

类别	指标	单位	2022年	2021年
整体投融资情况	对公表内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358.61	271.04
	其中:绿色信贷余额占比	%	19.48	15.71
	较年初增加额	亿元	87.56	101.27
	较年初增幅	%	32.30	59.65
	对公绿色客户数量	户	231	170
	绿色债券存量规模	亿元	0.00 ¹	50.00
	绿色票据业务余额	亿元	40.23	18.80
	绿色表内投资余额	亿元	133.21	117.89
零售绿色信贷余额	亿元	40.03	10.34	

注:广州银行2019年绿色金融债券已到期,拟于2023年发行新一期绿色债券

全年绿色信贷投放358.61亿元,其中投向基础设施绿色升级领域240.70亿元(占比67.12%)、节能环保领域64.01亿元(占比17.85%)和清洁能源产业33.05亿元(9.22%)。

绿色信贷投放及其环境影响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绿色信贷环境绩效显著:

环境效益指标	节约标准煤(吨)	减排二氧化碳(吨)
	317,552.07	640,501.47
	减排化学需氧量(吨)	减排氨氮(吨)
	1,322.08	215.19
	减排二氧化硫(吨)	减排氮氧化物(吨)
3,177.46	875.25	
减排总氮(吨)	减排总磷(吨)	
140.65	22.50	

注:考虑可得性和可计算性,部分无法量化环境效益未列入其中

7.2 投融资环境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本行绿色信贷环境效益测算标准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关于绿色融资统计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0〕739号)的附件:《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以下简称《指引》),计算所需关键数据来源于项目可研报告及相关批复文件、项目竣工验收相关报告等,计算所需相关系数或缺省值由《指引》提供。

08

ENVIRONMENTAL IMPACTS OF OPERATING ACTIVITIES

本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 8.1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 8.2 本行环保措施所产生的效果
- 8.2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计算参考



8.1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范围类别	温室气体排放量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	人均温室气体排放量 (吨二氧化碳当量/人)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范围1	0.03	0.04
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范围2	0.72	1.14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范围1+2)	0.75	1.18
其他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范围3		
员工通勤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0.36	0.58
对公贷款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1,604.17	/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范围1+2+3)	1,605.28	/

注:1、202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统计对象范围为全行,其中,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1)主要为全行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汽油消耗量,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2)主要为全行经营办公活动的电力使用量
2、人均排放量的核算以总排放量对应的统计口径(全行正式员工人数)为基准
3、对公贷款产生温室气体排放情况详见本报告7.1部分

◆ 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范围类别	环境指标	单位	202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自然资源消耗	自有交通运输工具所消耗的油量	升	94,300.41
	自有采暖(制冷)设备所消耗的天然气	立方米	25,546.00
	营业、办公活动所消耗的水	万吨	1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所消耗的电力	兆瓦时	12,702.17
	营业、办公所使用的纸张	吨	66.64
	购买的热力	百万千焦	4,31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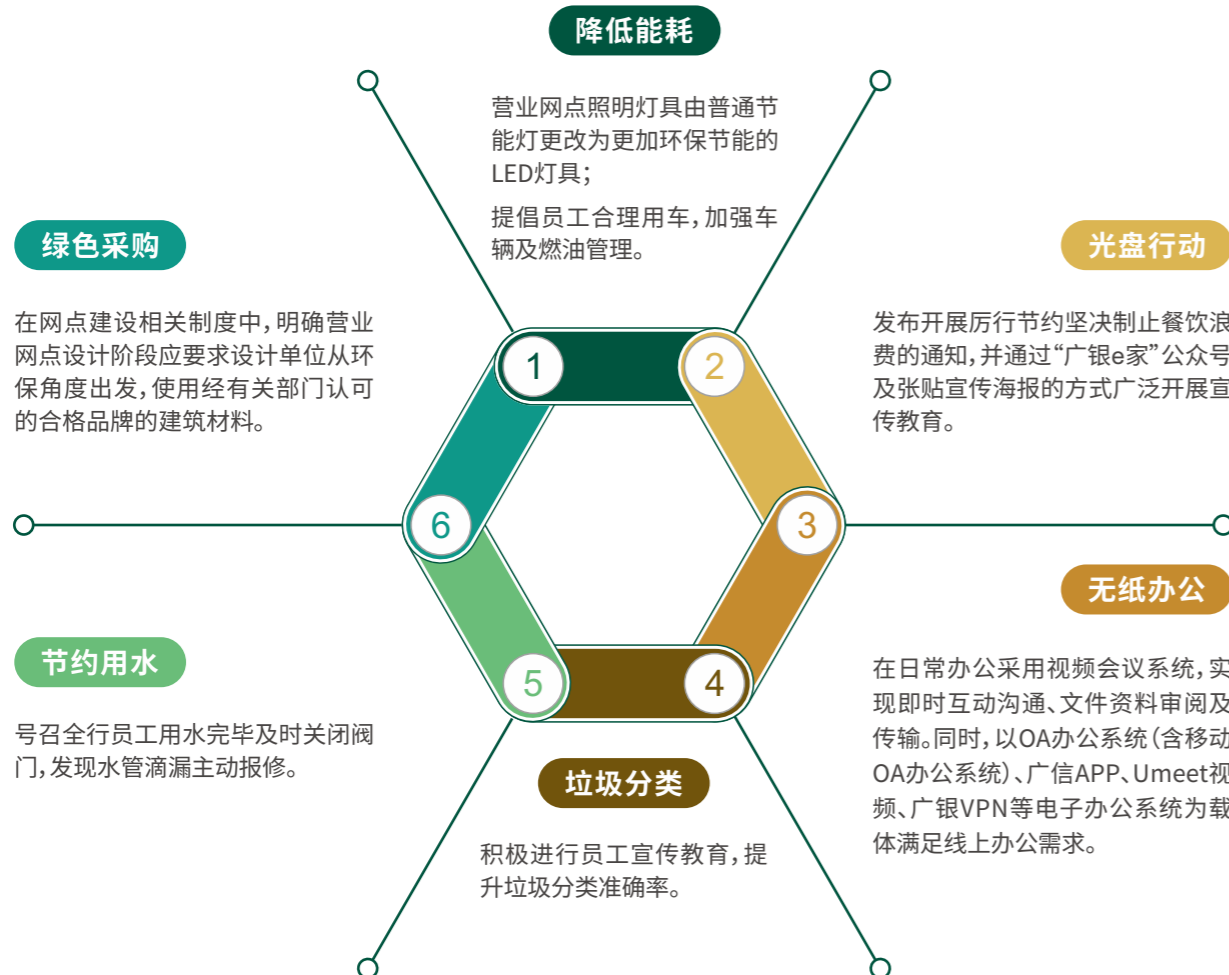


8.2 本行环保措施所产生的效果

为提升本行自身运营环境表现,倡导绿色办公,宣传绿色发展理念,践行社会责任,本行积极开展绿色办公、绿色宣传等举措。

绿色办公

本行高度重视自身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在全行积极倡导绿色办公、绿色生活、绿色消费的理念,着力减少资源消耗,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环境有害物质排放,全方位践行低碳运营,推动绿色发展。近年来,本行制定并发布《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通知》、《关于印发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及精准投放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指引文件,培训员工自觉节水、节电、节材等节约行为,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完善垃圾分类、绿色采购等管理工作。



光盘行动和节约节能宣传

绿色金融培训交流

为推动本行从业人员更好地把握政策方向、市场趋势,落实服务绿色发展的金融使命,本行定期对各分支机构、各层级业务人员开展绿色金融系列培训,并逐步在行内形成共建共享、协同高效的绿色金融学习新生态。2022年度共开展业务宣讲培训场次30次,拓宽了员工对于绿色金融的认知,提升了绿色金融服务能力。



总行举办面向经营机构的绿色信贷业务培训会



总行赴分行开展“面对面”交流指导工作

绿色宣传

为引导广大员工践行生态文明、提升员工和社会大众环保意识，本行积极组织开展绿色宣传相关活动，为建设绿色美丽家园贡献力量。



参展第11届参展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宣传绿色银行理念



广州银行工会开展职工公益林义务植树志愿服务活动

8.3 经营活动环境影响计算参考

◆ 本行经营活动测算基本公式如下：

$$CO_2 = \sum_{i=1}^n E_i \times \alpha_i$$

注：该公式为基本公式，二氧化碳排放应按照具体能源消费品种分别计算。

CO₂：项目二氧化碳排放量，单位：吨二氧化碳；

E_i：项目某能源消费品种的实物消耗量，单位：吨（或兆瓦时或万立方米或百万千焦等）；

α_i：项目消费能源品种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单位：吨二氧化碳/吨（或兆瓦时或万立方米或百万千焦等）。

本行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计算主要涉及各消耗能源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其中，直接温室气体排放主要来源于广州银行自有交通工具使用的汽油，其次为自有采暖（制冷）设备所消耗的天然气。汽油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取值参照《绿色信贷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交通工具用动力汽油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可取2.98吨二氧化碳/吨汽油，天然气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取自《公共建筑运营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试行）》。

广州银行经营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为外购电力和外购热力。计算过程使用的电力排放系数为国家发改委发布的2012年中国区域电网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广州银行分支行所在电网包括南方电网和华东地区；外购热力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取自《公共建筑运营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试行）》。

广州银行员工通勤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的计算过程使用的排放系数为不同交通工具单位人公里的二氧化碳排放系数，均取自权威机构发布的《关于企业报告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指南》（Defra/DECC, 2019）。

A watercolor-style landscape illustration featuring rolling hills and mountains in various shades of green, blue, and purple. The foreground shows a dark green field, and the background is a soft, hazy sky. The overall style is artistic and serene.

09

DATA PROCESSING & PROTECTION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1/ 增加绿色标识， 实现信贷系统全流程分类管理

为做好本行绿色项目的统计工作，保证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本行在信贷系统中增加了添加绿色标识的功能，实现系统对符合不同标准³的绿色项目的全流程贴标分类管理。

2/ 配备专业人员， 保证统计数据科学准确

在数据的梳理、校验方面，本行绿色金融事业部提供了环境专业技术支持并开展了相应工作，逐笔指导绿色分类和绿色信贷系统操作，定期开展数据检查和校验，以确保绿色信贷统计和测算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针对绿色金融债券对外披露的资金和环境效益数据，本行专门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绿色认证机构分别就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募投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等出具了专业意见，进一步保证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

³绿色项目标准包括《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报送绿色信贷统计表的通知》（银监办发〔2013〕185号）、人民银行发布的绿色金融债券公告（〔2015〕第39号）、《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绿色融资统计制度有关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便函〔2020〕739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修订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的通知》（银发〔2019〕326号）



3/ 拟上线ESG环境风险管理系统， 提升披露信息水平和效率

为实现本行绿色金融业务上报—审批—贷后全流程管理，环境效益数据实时抓取，环境违法违规信息及时反馈，绿色信贷业务自动分类，打造绿色金融管理系统，本行后期拟探索上线ESG环境风险管理系统，提升上报监管部门和对外披露信息的质量和效率。

4/ 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管理 制度及应急预案，保护数据安全

在保护数据安全和数据主体权益、建立应急预案等方面，本行根据《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数据中心监管指引》、《银行业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规范（试行）》等监管指引文件，结合本行实际管理情况，制定并修订《广州银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等20余项管理制度，明确数据管理的流程及相关部门职责，并根据不同安全级别的数据进行分级管理。

10

INNOVATION AND RESEARCH RESULTS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 10.1 推出“环卫贷”模式,当选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案例
- 10.2 获评深圳市绿色金融机构,持续推进绿色支行建设
- 10.3 设立“零碳网点”,多家支行完成零碳转型
- 10.4 积极开展高碳资产碳核算及高碳行业压力测试
- 10.5 如期兑付绿色金融债券,推动绿债市场健康发展
- 10.6 共建共享粤港澳绿色金融核心圈
- 10.7 绿色金融未来展望

10.1 推出“环卫贷”模式， 当选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案例

广州银行针对环卫企业轻资产、项目前期融资难的问题，创新推出“环卫贷”模式，有效减少小微企业的还本付息压力，盘活环卫服务企业的绿色资产，助力企业全面开展环卫工作，建设美丽家园。为推广本行“环卫贷”畅通环卫小微企业融资渠道助力建设无废城市”的绿色金融先进经验，广州市绿色金融协会将相应案例评为首批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案例，为金融支持绿色产业发展提供有益借鉴。



首批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案例颁奖仪式

10.2 获评深圳市绿色金融机构， 持续推进绿色支行建设

为了深入落实绿色金融服务理念，本行积极推动绿色服务体系建设，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设立多家绿色支行，将分支机构的绿色、循环、低碳经济发展融入全业务流程中。深圳分行作为广州银行首家异地分行，积极助力“双区”建设。继总行提出将深圳打造成为全行绿色金融“三大区域支柱”后，深圳分行积极围绕大湾区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将支持绿色金融发展作为重要发展战略，促进绿色金融发展与业务规划、业务经营共谋划、同部署，不断提升业务发展的“绿色基因”。于2022年成功获评“深圳市绿色金融机构”称号。本行在首批设立的绿色支行基础上设立中山南头绿色支行，以绿色金融专营模式创新实践绿色金融，为区域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更加高效和专业的金融服务。



广州银行深圳罗湖支行成功获评深圳市绿色金融机构
2022年度深圳市绿色金融机构授牌仪式暨可持续蓝色经济金融发展与机遇论坛颁奖仪式
创新实践绿色金融，广州银行中山南头绿色支行正式开业

10.3 设立“零碳网点”， 多家支行完成零碳转型

2022年，本行新增佛山季华和中山南头零碳网点，与惠州博罗、韶关分行营业部零碳网点一同对年度运营活动率先作出碳中和规划，制定完整的低碳运营方案，实现网点自身运营层面的预先“碳中和”。在支行层面，中山南头绿色支行完成预先碳中和，惠州博罗绿色支行、佛山季华支行完成运营预先碳中和，3家网点获颁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认证的“碳中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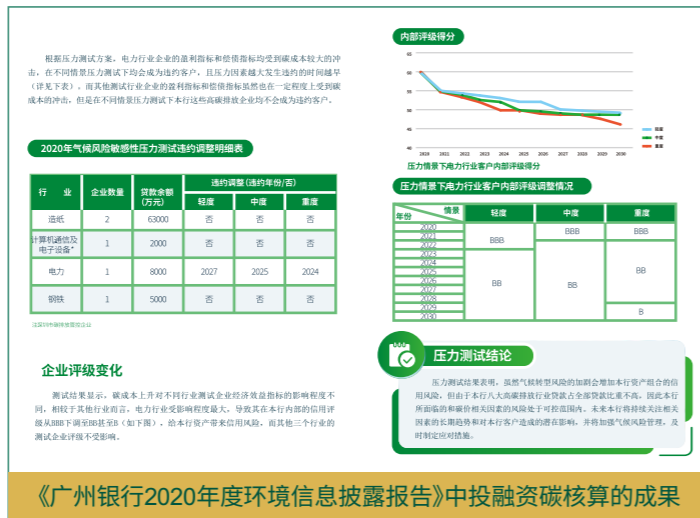
粤北地区首家“零碳网点”——韶关分行营业部



中山南头绿色支行完成预先碳中和、惠州博罗绿色支行、佛山季华支行完成运营预先碳中和

10.4 积极开展高碳资产碳核算及高碳行业压力测试

近年来，随着环境及气候变化引起的金融风险日渐突出，金融机构面临的气候与环境风险也在日益提升，亟需建立相应的风险管理机制。为了解本行整体应对气候风险的韧性并建立量度气候风险的能力，本行积极开展高碳资产碳核算及高碳行业压力测试。于2020年联合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开创性地对全行对公信贷业务碳排放量进行了全口径核算，编制了对公信贷业务的碳排放清单并识别出主要碳源，摸清本行的“碳家底”。为粤港澳大湾区乃至全国各银行测算信贷排放量树立了良好典范。2021年，本行积极响应《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精神，选择国家八大高碳排放行业中重点纳入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控排企业，以碳价和碳配额作为影响因素，开展相应敏感性压力测试，进一步完善了“环境和气候风险压力测试”板块，为本行后续制定明确减排目标提供参考，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如期实现。



10.5 如期兑付绿色金融债券，推动绿债市场健康发展

2019年4月，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广州地区首单绿色金融债券，发行金额50亿元，期限3年。募集资金全部投向于节能减排、污染防治、废水废气循环利用、清洁交通等绿色产业项目，该笔绿色金融债券于2022年到期并顺利兑付。2022年本行着力推进全行绿色资产储备和拓展，建立绿色项目清单并梳理出合格的绿色产业项目。2022年12月获得人民银行批复，获准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新一期绿色金融债券，该笔绿色金融债券预计将于2023年择期发行。

热烈庆祝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绿色金融债券、广州地区首单绿色金融债券 发行圆满成功!

证券简称	发行规模	债券期限	发行利率	主体/债项评级	全场倍数
19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	50亿元	3年期	3.65%	AAA/AAA	约2.5倍

发行人：广州银行 BANK OF GUANGZHOU

独家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CICC 中金公司

发行人律师：HAI WEN 海文律师事务所

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绿色认证机构：中德证评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PwC 普华永道

10.6 共建共享粤港澳绿色金融核心圈

作为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的法人银行，本行加强与各方合作交流，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绿色金融发展。作为“广州市绿色金融同业自律机制”秘书长成员，本行持续做好日常外联工作，与同业机构共商可持续发展机制；积极参与地方政府、监管部门组织的绿色金融研讨会、产融对接活动，扩大品牌影响力；密切联系协会、监管、政府部门，坚持以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和模式创新为突破口，协同推动区域绿色转型发展。

- 2022**
- 5月，广州银行成功落地首笔境外美元绿色债投资，实现了广州银行境外美元资产投资零的突破。
 - 7月，广州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情况新闻发布会，广州银行副行长张东作为金融机构代表参加并进行发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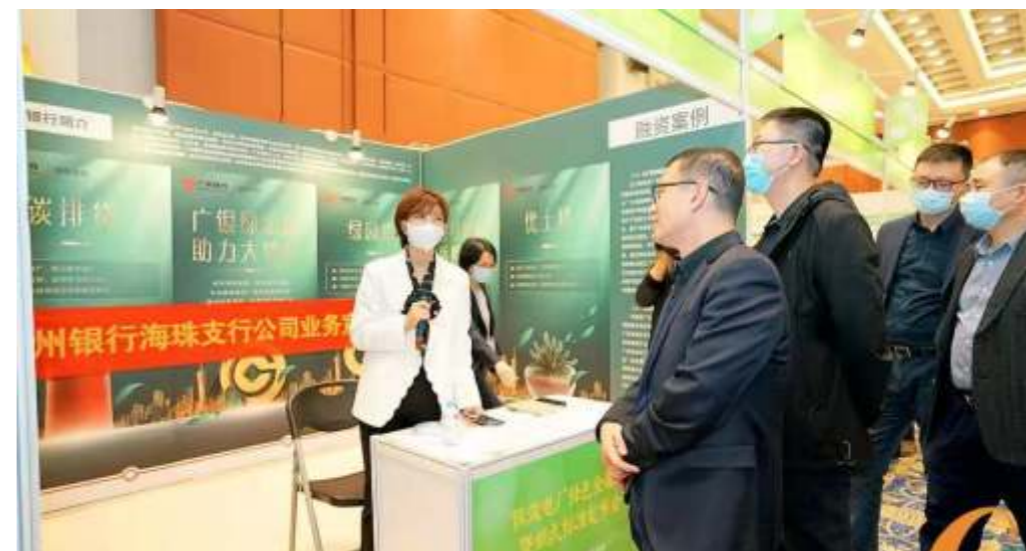


- 9月，广州银行“广银芯”核心系统数字化转型建设工程项目，获评为“一等奖”，为第十一届广东省金融科技奖评审会获评的最高等级奖项。

- 2021**
- 6月，作为大湾区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试点工作的13家法人银行机构之一，广州银行率先完成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 11月，广州银行作为绿色债券专项工作小组牵头单位，在广东绿金委和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指导下召开广东绿色绿金委绿色债券专项工作小组工作会议。



- 12月，广州银行受邀参加由广东省能源局指导、广东省节能中心主办的“能效电厂绿色金融展暨模式标准发布会”，以“聚焦绿色发展——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券实践经验”为主题进行分享。



2021年，广州银行积极参加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绿金委、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等地方政府、监管部门组织相关会议8次。

- 2020**
- 2月，广州银行参加法国开发署（AFD）“中国气候融资市场可行性研究项目”（简称“CCFP项目”），帮助法国开发署在中国推动气候融资的相关业务，为本行等商业银行争取运用境外低成本资金支持境内绿色项目发展奠定前期基础。
 - 7月，广州银行在广东绿色供应链融资项目推进会上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绿色供应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支持广东企业产业链绿色发展。

2019

- 1月,广州银行在香港签署《粤港澳大湾区环境信息披露倡议书》,在强化绿色金融社会责任担当方面作出业界表率。
- 9月,广州银行应广东省节能中心邀请,在2019年能效电厂项目节能和新能源技术推广对接会上为环保企业提供绿色金融服务。



2018

- 9月,广州银行牵头召开了广州市绿色金融自律机制第一次工作会议,本行当选金融行业自律机制首任秘书处秘书长,并制定了《广州市绿色金融同业自律机制工作指引》,为行业自律先行规范奠定基础。



2018

- 6月,广州银行作为广州市中小银行代表,参加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座谈会,并作为国内首批城商行代表签署了《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倡议书》。



10.7 绿色金融未来展望

“十四五”是我国碳达峰的关键期、窗口期。做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是新时期新阶段党中央、国务院赋予金融体系的光荣使命和重要任务。下阶段，本行将继续践行大湾区法人银行的绿色发展之担当，围绕粤港澳绿色转型发展路径谋篇布局，依托绿色金融专项规划的“顶层设计”，构建更加完善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努力营造浓厚的绿色金融发展氛围，力争实现绿色金融业务新的跨越，探索具有广银特色的绿色金融发展道路，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的精品绿色银行。



11

OUTLOOK ON FINANCING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下一步：走好绿色高质量发展之路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广州银行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中国式现代化整体布局中聚焦绿色金融服务、找准自身定位、谋实发展路径，推进高质量发展。

广州银行的发展正处于承上启下、乘胜前进的新阶段，本行将在下一个发展目标中继续“承上”：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健全绿色金融体系顶层设计，把“绿色基因”植入全行各业务领域，形成从组织体系、主营业务到经营运作管理的绿色内生驱动力，按下广银绿色金融“加速键”；同时合力“启下”：将绿色金融落地生根，全力打造绿色银行可持续发展的“广银模式”。用实际的金融服务助力一流湾区建设，走好绿色高质量发展之路，从“创新服务、护航转型、资源整合、共绿发展”等方面展开工作，切实有效帮助企业绿色可持续成长。

1/ 护航转型

本行围绕大湾区建设、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广州市高质量发展重点，积极顺应国民经济产业结构升级方向。下一步本行将继续加强绿色金融项目储备，逐步优化绿色发展结构，用好绿色金融政策工具，扎实推进区域重点产业绿色化、安全化、高端化、集群化发展。以金融之力护航能源绿色低碳，以“广银模式”促进经济转型。

3/ 共绿发展

未来，本行将进一步把绿色金融发展理念植入企业日常经营管理，引导各经营单位践行绿色金融理念，实现业务发展与环境保护齐抓并举。在增强绿色金融内生动力的同时加强自身绿色低碳运营，与内凝聚绿色共识，与外擦亮“绿色银行”名片。

2/ 创新服务

本行将在现有绿色信贷产品基础上持续推动创新研发，构建全方位绿色金融服务和绿色信贷产品体系。同时，本行也将逐步开展绿色信贷产品以外的其他绿色金融相关的创新服务模式，紧跟市场需求，延伸绿色金融服务半径。

4/ 资源整合

依托本行开展碳核算和高碳行业压力测试的经验，逐步探索绿色金融业务与节能环保更好的融合。本行将继续以绿色金融为抓手，整合相关资源。把ESG理念融入业务全流程，将低碳、绿色、环保理念和本行信贷、政策和经营理念相结合，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同步提升，持续打造绿色银行品牌形象。



索引表

索引表1: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指标索引

披露内容	对应披露内容索引
1.年度概况	03-12
2.金融机构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15-16
2.1董事会层面	15
2.2高管层层面	16
2.3专业部门层面	16
3.金融机构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19-22
3.1金融机构与环境相关的现行政策	21-22
3.2国际公约、国家及所在地区的环境政策	19-20
4.金融机构环境相关产品与服务创新	25-28
4.1金融机构开发的绿色金融创新产品与服务的情况	25-26
4.2金融机构绿色产品创新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27-28
5.金融机构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31-32
5.1识别和评估环境相关风险的流程	31
5.2管理和控制环境相关风险的流程	32
6.环境因素对金融机构的影响	22-35
6.1金融机构环境风险和机遇	35-38
6.2金融机构环境风险量化分析	39-44
7.金融机构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47-50
7.1商业银行投融资所产生的环境影响	47-50
7.2环境风险对金融机构投融资影响的测算与表达	50
8.金融机构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53-58
8.1金融机构经营活动产生的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自然资源消耗	53-54
8.2金融机构采购的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间接自然资源消耗	53-54
8.3金融机构采取环保措施所产生的环境效益	55-57
8.4经营活动环境影响的量化测算	58
9.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61-62
10.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65-74
11.其他环境相关信息	77-78

索引表2:TCFD指标索引

披露内容	对应披露内容索引
治理	
1.1 描述董事会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监督	15
1.2 描述管理层在评估和管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方面的作用	16
策略	
2.1 描述组织在短期、中期和长期内确定的与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	35-44
2.2 描述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对组织的业务、战略和财务规划的影响	
2.3 描述组织战略的弹性,考虑到不同的气候相关情景,包括2°C或更低的情景	
风险管理	
3.1 描述组织识别和评估气候相关风险的流程	35-38
3.2 描述组织管理气候相关风险的流程	
3.3 描述如何将识别、评估和管理气候相关风险的过程整合到组织的整体风险管理中	
目标	
4.1 披露组织根据其战略和风险管理流程评估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所使用的指标	03-12
4.2 披露范围1、范围2和范围3温室气体(GHG)排放(如适用)以及相关风险	31-32;47-50;53-54
4.3 描述组织用于管理与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的目标,以及针对目标的绩效	03-12

读者反馈

感谢您阅读《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报告(2022年度)》。为了不断改进本行环境信息披露工作,提高本行环境与社会相关责任履行能力和水平,完善本行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的编辑质量,本行衷心期望您能够对本报告作出评价,并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1.您属于以下哪类利益相关方:(可多选)

客户 员工 政府 监管机构 股东 合作伙伴 社区 媒体 其他

2.您认为本报告是否全面反映了本行在环境方面的表现?

是 否

3.您认为本报告是否提供了您所需要的了解的资讯?

是 否

4.您认为本报告是否回应了您的期望和诉求?

是 否

5.您认为报告的文字表述是否条理清晰、通俗易懂?

是 否

6.您认为本报告的内容安排和版式设计是否方便阅读?

是 否

7.您对改善和提高本行履行环境相关责任和本报告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欢迎您通过以下方式将意见和建议反馈给本行:

电话:(+86) 020-28302268

传真:020-28302000

邮箱:ir@gzcb.com.cn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

感谢您的支持与参与!